

家庭
疑姻續
置婚連

丁乃非、劉人鵬編

ISBN 978-986-86066-3-0

00350



9 789868 606630



蜃樓論叢第零貳輯

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

Querying Marriage-Family Continuum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劉人鵬等作；林家瑄等譯。

-- 新北市：蜃樓，2011.11

348面；17×19.8公分。（蜃樓論叢；第2輯）

ISBN 978-986-86066-3-0（平裝）

1.婚姻制度 2.家庭關係

544.3

100019014

蜃樓論叢第零貳輯

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

Querying Marriage-Family Continuum

編者
作者

丁乃非、劉人鵬

劉人鵬、陳慧文、馬克夢、閔冬潮、馬力·約翰、丁乃非、金曄路、鄧芝珊、
宋玉雯、林文玲、鄭聖勳、張永靖、何春蕤
林家瑄、張永靖、陳柏旭、楊靜怡、賴政宏

譯者

金托

責任編輯

鄭聖勳

美術編輯

陳靜瑜

執行編輯

林思晴

文字編輯

校對

蔡孟哲

排版／印刷

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策劃出版

清華大學亞太／文化研究室

出版者

蜃樓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

24253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403巷46號

電話／傳真

886-2-8521-3721／886-2-8521-8976

website

web.me.com/shenlou

e-mail

shenlou@me.com

總經銷

聯豐書報社有限公司

isbn

978-986-86066-3-0

定價

350元

出版日期

2011年11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學術蜃樓叢書編委會

台灣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系
何春蕤教授

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
孫歌教授

台灣交通大學社會與文化研究所
陳光興教授

台灣成功大學歷史學系
劉靜貞教授

新加坡國立大學社會學系
蔡明發教授

台灣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
蔡英俊教授

目次 | Contents

導論：親密色差——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 丁乃非、劉人鵬	1
---------------------------------	---

一、毀家廢婚作為方法

晚清毀家廢婚論與親密關係政治 劉人鵬	33
----------------------	----

廢婚、廢家、廢姓：何震的「盡廢人治」說 陳慧文	69
---------------------------	----

納妾的性政治 馬克夢 (Keith McMahon)	91
------------------------------	----

從革命家庭到物化家庭： 解讀中國大陸六十年婚姻家庭中的關鍵字 閔冬潮	101
---	-----

非正典性相、強制婚姻、女性主義政治學之批判 Non-normative Sexualities, Compulsory Marriage and Feminist Politics: A Critique 馬力·約翰 (Mary E. John) 陳柏旭譯	125
--	-----

置疑婚姻·轉譯家庭 Querying Marriage: Family Translations 丁乃非 張永靖譯	135
--	-----

二、不／可能的親密

表面的微笑：上海拉拉的家庭政治 金曄路	169
-----------------------	-----

「條件性空間」：香港女同志情慾、居住空間 Conditional Spaces: Hong Kong Lesbian Desires and Living Spaces 鄧芝珊 賴政宏、楊靜怡譯	193
不可能的家：酒家小姐的再現勞務 宋玉雯	221
無權「成家」：性／別的苦難政治經濟學 林文玲	247
劣父孽子的溫馨家庭 鄭聖勳	269
男同志搖頭性愛的奇觀：《搖頭花：一對同志愛侶的 e-Trip》中 不爽的單偶者、妒羨、酷兒 張永靖	297
三、連老虎都可以有的未來	
對置疑的置疑：綜合討論 何春蕤	321
我們如何與巨人作戰 How Do We Do Battle with Giants? 馬力·約翰 (Mary E. John) 林家瑄譯	327
作者與譯者簡介	330
附錄：2009 年「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國際工作坊會議說明暨議程	335

導論

親密色差——置疑・婚姻・家庭・連續體

丁乃非、劉人鵬

從一則了無新意的故事開始

D 校年輕助理教授：我們學校單身宿舍只有六坪，家庭宿舍卻是幾十坪！很多有家庭宿舍的老師其實家人在別處，只是偶爾有課時來住一、二天。他們以為單身就沒有生活！以為單身只是過渡時期！

Q 校資深教授：多年前就抗議單身歧視了，居然到現在還是一模一樣！

D 校年輕助理教授：他們總是以為沒結婚就是沒生活，假日有公差就說：你沒結婚，你去參加吧！

Q 校資深教授：天哪！二十年過去了這種事還在發生！當年我剛來校時也聽過一模一樣的話！記憶中當年最誇張的一件是，某次系裏開會時要抽簽決定某事輪值順序，年長教授居然說：妳沒結婚，比較乾淨，妳來抽吧！！

（現場一片驚訝譁然）最年輕的博士生說：乾淨？！那不已經是台灣九〇年代了嗎？

J校五十歲中年男教授：我女朋友不想結婚，所以我沒有點數可以分到學校宿舍，也沒有點數可以登記購買學校低價的輔建宿舍。

這是 2011 年春幾位不同國立大學、不同校系、不同職級的教授學者們之間聊到單身與婚姻家庭體制關係於切身生活的談話。二十一世紀，當大學之間競爭著世界排名時，校園裡婚姻家庭制度以及婚姻與性／身體之間預設的詭異想像似乎默默橫行，不受任何挑戰。

婚禮的賓客們

來到三十歲，最討厭莫過於參加婚禮。參加婚禮比參加喪禮要難受得多：要做禮金，要衣著光鮮、要介紹自己交待近況、要拍數碼照、要看愛情宣傳短片，也要避開某些話題，更要看起來非常由衷祝賀一對多半會離婚收場的新人，又要和不太認識的人同檯吃飯喝酒、吸菸又要孤伶伶走開一旁。參加喪禮可簡單得多，只要哭喪著臉、鞠躬、靠一邊坐就成了。（李智良，2008：62）

任何一個曾經掙扎著告訴朋友和家人我們愛他們但是就是不想參加他們的婚禮的酷兒，都打心底知道婚禮儀式所召喚的強迫作證充滿了空間的激蕩動力。強迫作證不只是說妳不能缺席，更重要的

是這個原始典型的操演（prototypical performative）會發動更豐厚的「作證」意義。證人社群的建構，成就了婚禮；證人的噤聲，默許了婚禮（我們現在不出聲，以後就永遠不能出聲了）；「我們在場」這個赤裸裸的、消極的、有力但不自由的言說行為——或許特別是那些被婚姻體制排擠放逐的人的出席——就認定了也撐起了婚姻特權的正當性。（賽菊寇，1998：95）

上面兩段引文，一則來自亞洲作家，一則來自美國學者，但同時道出一個強迫機制，讓婚禮成爲一種指導的諭令，一種如何交待過去、現在與未來的軌道在會場中執行監控，似乎所有人與婚禮只能有一種正當的關係，而很多話在此不能說。婚禮中，新郎新娘的「我願意」其實不那麼關乎當事人的心情意願或動機，英國的語言哲學家奧斯丁（J. L. Austin）曾經分析，這句是操演（performative）句，不在於「描述」事實而在於「成就」事實：你必須要根據儀式說出「我願意」，才能完成婚禮。而婚禮與婚宴中的賓客們也都要一同收拾起各自的生命與情感狀態，操演成就婚禮所規定的心情、行為和語言，強迫快樂作證。

結婚好難？！

然而，婚姻制度一方面是那麼鋪天蓋地強迫人人參與，另一方面，又不是人人真的都可以被圈在同樣的體制裡一起公平地被強迫祝福。眾所週知，婚姻是藉著排除同志而界定，就連婚姻家庭體制的健全神聖感、幸福感以及真實感，似乎都必須藉著爲難某些其他身分／身體來彰顯，請閱讀以下兩段引文：

「我想結婚！但卻……過了適婚年齡、找不到對象！」對許多身障者、精障者、因勞動而缺乏社交機會的工人……來說，「結不結婚」不僅影響著個人身心，亦影響著家庭的關係與動力。然而，當他們在國內的婚姻市場上遇到瓶頸而跨越國界尋求機會時，卻再度遇到國家的控管與阻撓！「結婚」對不同社群與階級的人民，究竟是得以自由抉擇的願景？抑是遙不可及的夢想？¹

來自東南亞、奈及利亞、巴基斯坦、印度等特定 21 個國家的配偶，在台灣政府的規定下，皆需經過外交部駐外館特別程序的「境外面談」才得以辦理單身證明或母國結婚文件驗證，以申請來台依親簽證或在台結婚，結果導致這些跨國夫妻在面談的刁難下來回奔波！相較於美、日、法等其他國家的配偶則經一般申請程序即能完成單身證明或母國結婚文件驗證，甚至在台灣即能就地結婚！外交部特別標明這 21 個特定國家，明顯是貶抑這些國家而訂定歧視性政策，背後邏輯假設即是把他們都當成了「假結婚嫌疑犯」，污名標籤化這些國家的人民！²

難道沒有人批評婚姻一家庭體制？

美國性／別學者海澀愛（Heather Love）在〈強迫幸福與酷兒存在〉

1 「家庭經驗工作坊～結婚好難？！」，2011 年 04 月 16 日蘆荻社區大學。

2 〈我家有囍事，國家別來亂「反對差別待遇，取消 21 國特別歧視名單」記者會暨論壇〉，2011 年 4 月 24 日，<http://www.coolcloud.org.tw/node/59889>。

（“Compulsory Happiness and Queer Existence,” 2008）一文裡曾經對眼前美國婚姻制度所應許的強迫幸福以及主流同運與基進酷兒之間的政治差異，作了犀利的分析。文中一度感慨，對於婚姻體制的批判以及對於另類親密形式的探討，歷史早已昭然若揭，然而這些另外的聲音卻總是「被衝向婚姻聖壇的人群淹沒了」：

婚姻並不需要兌現它對於幸福的承諾，便能讓人不斷回來締結更多姻緣——因為幻想未來的幸福便足以發揮這種作用。歷史上，女性主義者和社會主義者已經對婚姻的不公不義提出過徹底而全面的批評。如今，許多人依舊堅持，儘管婚姻體制的彈性與平等性日益提高，但對於婦女來說，婚姻頂多仍只是個禍福參半的境遇。在她們反對在福利改革中推動婚姻的聲明裡，瑪莎·范曼（Martha Fineman）、葛文朵琳·明克（Gwendolyn Mink）和安娜·瑪莉·史密斯（Anna Marie Smith）寫道：「婚姻可以是令人滿意的結合。但做為一種處方，而非選擇的婚姻，卻是一項以同一規格來滿足所有需求的契約，對某些人來說充滿危險。儘管婚姻為某些婦女提供了情緒與經濟安全的保護墊，但它也將許多婦女鎖在無法令人滿足、剝削、虐待、甚至暴力的關係中。」從不同的觀點來看，許多酷兒認為婚姻與情慾或情感的表達相牴觸，另類的親密形式則提供我們追求幸福的最佳嘗試。不過，大體上這些聲音已被衝向婚姻聖壇的人群淹沒了。儘管有悠長的批評歷史，以及眾多失敗的證據，婚姻仍是愛情實現的金羊毛。（Love, 2008: 53；楊雅婷譯）

也許正如海澀愛說的：「婚姻和家庭這種制度的詭異特色之一，就是它們總能使身在其中和之外的人都覺得糟透了。」³ (Love, 2007: 125-139)

幸福的家庭在哪裡？

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已經有許多廢除婚姻家庭制度的討論，這些議論省思婚姻家庭與私有財產、性／別政治、國家法律等強權治理、貞淫等意識型態、倫理道德等議題之間的關係，並且重新思考將性與其他親密關係脫離婚姻家庭制度局限的可能性（參本書劉人鵬論文）。二十世紀二〇年代，關於戀愛婚姻家庭的議論已經沸沸揚揚。1923年，作家許欽文在《晨報副刊》發表〈理想的伴侶〉嘲諷小說，主角在故事裡是應《婦女雜誌》徵求敘述理想伴侶之文字而寫。文中諷道：「我是男的，我的理想的伴侶當然是女的，並且當然是個新女子。」（頁32）新女子的條件除具體的頭、腳、面盤、皮色、聲音、舉動等要相貌美麗、身態窈窕外，另包括：會跳舞、會唱歌、須有鋼琴之類，還要無才、有錢，最後「很要緊」的一點則是「結婚以後不過三年她就須死掉。」因為「愛情的作用一如電流」，「接觸既久，漸流漸平，經過兩年，早已成為討厭的東西」（頁34）。隔年，魯迅寫了一篇〈幸福的家庭——擬許欽文〉發表於《婦女雜誌》，故事一開始就微微透露主人翁其實懷抱著理想「真藝術家」的浪漫幻想，但為了撈幾文稿費維持生活，得投稿潤筆較豐的《幸福月報社》，如此作品就不能「全由自己的便」，為投報社所好，於是想「現在的青年的腦裏的大問題」，亦即「戀愛，婚姻，家庭之類」，為了稿子能被錄

3 此處引用林家瑄中譯版本，前文引用段落為楊雅婷中譯，兩篇文章中譯均即將由蟹樓出版社出版。

取，「何必說些背時的話」，於是「自暴自棄似的」寫了「幸福的家庭」這題目。這是魯迅一開始便將「幸福的家庭」放在一個異化的強迫性論述位置上。

接下來作家首先苦惱的是：幸福家庭要安置在何處？主人翁想：北京？死氣沈沈，江蘇浙江天天防要開仗，福建、四川、廣東都在打，山東河南會綁票，上海天津租界房租貴，雲南貴州交通不方便，吉林黑龍江聽說有馬賊……最後只好假定「幸福的家庭」所在的地方叫做 A。幸福家庭的主人是誰？家庭中「自然是兩夫婦」自由結婚的，「他們訂有四十多條條約，非常詳細，所以非常平等，十分自由。而且受過高等教育，優美高尚」（頁 36）。他們是西洋留學生，因為「東洋留學生已經不通行」。幸福家庭裡優美高尚的夫婦做什麼事呢？愛好文藝，「因為都從小生長在幸福裏，所以不愛俄國的小說……俄國小說多描寫下等人，實在和這樣的家庭也不合」（頁 36）。就在稿子前面苦思幸福家庭吃什麼菜、讀什麼書、如何生活、房間擺放什麼之同時，小說交織進行的另一條線是主人翁身邊的妻子買柴講價「兩隻陰淒淒的眼睛恰恰釘住他的臉」（頁 37）、書架背後堆積的木柴和疊成 A 字的白菜、妻子打罵三歲的女兒、他抱起哭泣的女兒進房安撫。就在他扮「貓洗臉」逗得被打的女兒掛著眼淚笑著「對他看」時：

他忽而覺得，她那可愛的天真的臉，正像五年前的她的母親，通紅的嘴唇尤其像，不過縮小了輪廓。那時也是晴朗的冬天，她聽得他說決計反抗一切阻礙，為她犧牲的時候，也就這樣笑迷迷的掛著眼淚對他看。他憫然的坐著，彷彿有些醉了。

「阿阿，可愛的嘴唇……」他想。（頁 41）

正當沈醉於眼前與過去記憶交疊的紅唇時，他驚醒於「門幕忽然掛起。劈柴運進來了」，掛著眼淚的紅唇笑，這一剎那又在他腦子裡連結到眼前及可能的未來，為柴討價還價「而且兩隻眼睛陰淒淒的……」（頁41，魯迅在此用了刪節號盡在不言中）。於是他揉掉了那寫著一行題目的稿紙，又展開來給小孩拭去眼淚和鼻涕，用力把紙丟擲紙簍的同時，打發小孩自己去玩，又即刻對孩子感到抱歉，「目送著她獨自熒熒的出去，耳朵裏聽得木片聲」（頁42）。最後在矛盾錯綜的視覺幻象中，小說結束於他看見的「一座六株的白菜堆，屹然的向他疊成一個很大的A字」（頁42）。

如果我們把最後這句簡單讀成把握眼前的幸福、立地成佛，就太輕看了魯迅所感受到當時強迫性「幸福家庭」論述的重量。小說一路寫的，恰恰是白菜與幸福家庭所在地A的既是同一、又被迫互斥無法相容。⁴幸福家庭要吃中國菜，因為「西洋人說，中國菜最進步，最好吃」，但那其實是「闊人、上等人所吃的肴饌」⁵；窮作家書房的白菜堆，那就是「中國菜」，同時卻也被迫不是「中國菜」，不配稱為「中國菜」。這篇小說在嘲諷中不失魯迅慣有的憂鬱（沈悶無聊）⁶，充分捕捉了在邁向現代的那個特定時空裡，「幸福的家庭」如何配置給特定的地點、特定的身體、特定

4 「就在他背後的書架的旁邊，已經出現了一座白菜堆，下層三株中層兩株，頂上一株，向他疊成一個很大的A字」（頁39）。但是「幸福的家庭的房子要寬綽。有一間堆積房，白菜之類都到那邊去。主人的書房另一間，靠壁滿排著書架，那旁邊自然決沒有什麼白菜堆」（頁39）。

5 這話出現於魯迅另一篇文章〈馬上支日記〉，述及中外頌揚中國菜，「說怎樣可口，怎樣衛生，世界上第一，宇宙間第n。但我實在不知道怎樣的是中國菜。我們有幾處是嚼認蒜和雜合麵餅，有幾處是用醋，辣椒，腌菜下飯；還有許多人是只能舐黑鹽，還有許多人是連黑鹽也沒得舐。中外人士以為可口，衛生，第一而第n的，當然不是這些；應該是闊人，上等人所吃的肴饌」（頁330）。

6 「沈悶」是魯迅該文末附記用語。「無聊」是魯迅或現代主義常有的一種具有矛盾能量的複雜情感狀態或風格。

的社會階級身分位置、特定的生活型態，如何帶出特定的具有資本而「值得」生存的世界，又如何維繫特定的社會理想，並剝奪眼前外於標準的生存者之意義與價值。十九世紀末以來，帝國殖民強迫現代化的過程中，理想的時間與空間通常都在別處（未來或過去），或從別處而來（西洋或東洋），此時此刻此地的生存真實狀態則被耗盡為一片不知如何賦予意義或羞辱自恨（同時也是不知如何愛的愛恨交織）的空白（劉人鵬，2000：148-153）。魯迅在反諷中憂鬱地透露了這則強迫性的「幸福家庭」應時論述如何淘空了眼前生存著的身體、地方與情感：沒有一個省分容得下幸福的家庭，紅唇只能是無法命名為幸福的過往記憶，或是做為與過去的一種關係而存在。

魯迅寫中國，也寫一種第三世界被迫無法企及「西洋」現代的強迫性幸福家庭，那麼西洋的家國時序在西洋本身在地知識分子筆下又如何自述？以下我們將對照閱讀，或可作為一種旁若（parallel）「真實」的參照（但並不是比較）。

西洋人妻的前世今生

我們所處的全球化世界，不到五十年前還在冷戰，英美蘇說是「冷戰」，但是殃及亞洲、非洲、拉丁美洲的各式各樣人們之間的內戰，水深火熱。這種「熱戰」所導致的新興反殖民獨立國家之間和之內的相互敵視與重大情感隔閡（非洲人恨非洲人，亞洲人鄙視亞洲人，更看不起非洲人），短時間內大概不容易面對。可悲的是，這種上個世紀遺留的隨時備戰、敵我分明狀態，很容易轉向，投向所謂自己人當中的各種邊緣又污名的人、事、物。

二十世紀二次世界戰後的冷戰局勢，讓「革命」一詞在所謂「自由」地區成為專制共產的同義，刻意遺忘十八、九世紀法國革命社會所啓動的現代國和家的意義符號鏈結大轉碼。法國政治社會學者董則羅（Jacques Donzelot）以及左翼女性主義人類學家史得克（Verena Stolcke）一起讀來，或可幫我們回想，婚姻家庭之連續和看似自然，與如何轉化遮蔽革命後「自由」「平等」社會家國之階級不平等，息息相關（參本書丁乃非論文）。

董則羅的分析敘述可以簡化解讀如下：當今所謂的性別主流化的一種起源，來自家庭在法國革命前與後極其重要的改變。家庭與國家在法國革命之前是一種共構，家庭由家長全權管理，問題人物可以由家長全權處置，或交給國家幫你關起來。革命之前，既沒有婦女也沒有兒童權利可言。革命之後，國家民主自由化，家庭組織也自由化，但中產（有產）和勞動（無產）有別。中產階級家庭的小孩在保護的前提下享有有條件的自由（protected liberation），勞動家庭的小孩的自由則時刻被審視管訓（supervised freedom）。不同於革命之前，婦女被賦予了新的重大社會責任和使命，家庭成為國家治理的新興場域。婦女是聯繫家庭和政府管理的肉身聯繫，母／妻成為樞紐，但是階級區別了女性的價值和任務。中產階級的她逐漸可以自身是職業婦女，只是仍舊專業與家政內外得並重，而小孩的管理則可以自由化，但以（雇人）保護為前提和重點。保護中產小孩（未來國家主體）不得學壞，適當的生母保護與家教被認為足以防範小孩不至被傭人或是（下流）同學帶壞。可能帶壞小孩的同學，則多來自新民主化的教育系統中蹦出來的勞動階級或是移民家庭的小孩。這些小孩被認為最需要政府、學校和社會宗教團體介入，時時看守他們不要被自己的家